关于20170713-02工会第1届委员会及经费审查委员会补选结果的批复

20170713-02工会：

你单位《关于 ${head} 补选结果的报告》已收悉，经研究决定：

一、同意小王、赵云等2名同志补选为20170713-02工会第1届工会委员会委员，李正敏同志补选为副主席，刘备同志补选为主席。

同意小明等1名同志补选为20170713-02工会第1届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，孔明补选为主任。

二、同意免去小黄人1同志第1届工会委员会委员职务，同意免去five同志第1届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职务。

特此批复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我的** | **你的** | **他** | **滚** | **好** |
| sdf | dfs | sdf | sdf | dsf |

福田街道总工会(盖章)

2017年08月07日